**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鹿邑县农场管理委员会**

**2019年度**

**2019年农场管理委员会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农场管理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2. 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农场管理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农场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1. 农场管理委员会是主管农场的部门，属于科级单位，现有在编人员20 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12人）。归口管理预算单位6个，分别为鹿邑县太清棉花原种场、鹿邑县前李原种场、鹿邑县蚕种场、鹿邑县火王原种场、鹿邑县后狄楼农场、鹿邑县枣集农场。
2. 部门职责

1．负责全县各农场的生产和经营管理工作。

2．编制农场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农场间的关系。

3．组织共同攻关项目，提高产销服务，联手建立良种连网生产基地促进农业发展。

4．各农场提供经营信息，指导农场对小麦、玉米新品种的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

5.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给各农场的科研项目，为全县普及先进技术，先进品种提供指导服务。

二、农场管理委员会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农场管理委员会为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由6个二级预算单位组成。具体为：

1.鹿邑县太清棉花原种场

2.鹿邑县前李原种场

3.鹿邑县蚕种场

4.鹿邑县火王原种场

5.鹿邑县后狄楼农场

6.鹿邑县枣集农场。

**第二部分**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收入总计802.4万元，支出总计802.4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4万元，上升1.3 %。主要原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收入合计80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02.4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支出合计80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9.4万元，占95.9%。项目支出33万元，占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802.4万元，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0.4万元，增加1.3%，主要原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80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服支出139.9万元，占17.4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78.8万元，占22.28%。医疗7.8万元，占0.97%。农林水支出471.2万元，占58.72%。住房保障支出4.7万元，占0.59%。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预算支出802.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34.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公用经费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项目经费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专用材料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土地补偿、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769.3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586.24万元，占76.2%；商品和服务支出53万元，占6.89%，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30.11万元，占16.91%。比2017年增加10.4万元。主要原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为4万元，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18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 万元，与去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费用，与2018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保留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与2018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18年持平。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农场管委会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02.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18年同比增加10.4万元，主要原因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系统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8年，我单位绩效工作取得了較好成效，一是加强了项目资金使用过程的监控，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时效性;二是加强绩效评价的沟通汇报工作，将绩效评价作为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三是强化评价结果的应用，发现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链接。

2019年，我单位从预算项目立项的依据、可行性、必要性和预算项目的实施内容、计划、绩效目标等方面对各个预算项目支出分别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确保项目支出有据可依，并加强收支管理，不断提高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和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完成年初制定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年期末，农场管理委员会固定资产总量为73.19万元，共有车辆1辆，为一般公务用车，价值13.55万元;执法执勤车辆0辆。办公用房166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信息网络设备)，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农场管委会无负责管理的转移支付项目。

1. 债务收入支出项目情况

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无债务收入安排支出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的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农场管理委员会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19年3月18日